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0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4,723,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 13,433,73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1,289,27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234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备注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327444	本次销户
梅州市佳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	120914824810888	已销户

梅州市佳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	673071078819	已销户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吉祥支行	800217361902366	已销户
广州华佳软件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454492	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能终端项目”和“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装备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现均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完毕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21,327.8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余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办理完成了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募集资金专户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